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IOTECH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生物科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在百慕達繼續營業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7)

內幕消息

有關建議投資於一家新附屬公司以及 設立研發及生產基地之意向協議之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中國生物科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謹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之內幕消息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於本公告內所採用之詞語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內所披露，意向協議有關各方已同意經進一步交流及協商後，於意向協議簽署後7個營業日內簽署正式合作協議。由於有關各方需要更多時間訂定正式合作協議之條款，因此，截至本公告日期為止，尚未簽署正式合作協議。本公司將會在適當時候就該項目另行發表公告。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該項目須待訂立確實及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後，方可作實。概不保證該項目將會成事。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敬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生物科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小林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劉小林先生（主席）、何詢先生、黃嵩先生及Wang Zheng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鄢國祥先生、何俊傑博士及錢紅驥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並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bshhk.com內。